**中国地质调查局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评价研究中心**

**中国地质调查局地球表层碳-汞地球化学循环重点实验室**

**开放基金申请指南**

**（2023年）**

中国地质调查局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评价研究中心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球表层碳-汞地球化学循环重点实验室（以下简称“实验室”）于2014年获批建设，依托单位为中国地质科学院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勘查研究所。该实验室是自然资源部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旨在围绕地球表层系统元素地球化学迁移循环及生态环境效应等前沿科学问题，面向生态文明建设、污染防治、健康中国、乡村振兴及“双碳”目标等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开展前瞻性基础研究、关键与共性技术创新及推广应用示范。

为加强学术交流与合作研究，实验室设立开放基金课题，用于资助创新性强、具有较好应用前景的基础理论和应用技术研究。鼓励国内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和相关企业的研究人员进行申报，2023年度拟资助开放基金课题4-6项。

**一、资助方向**

2023年拟资助的主要方向与内容如下：

方向1：地球表层系统汞、镉等元素迁移转化及生态环境与健康效应。

方向2：重金属地质高背景区土地安全利用与有益元素富集土地高效利用研究。

方向3：非传统稳定同位素示踪、同步辐射等技术在生态环境领域的应用。

方向4：土壤元素时空演变、土壤退化及驱动因素。

方向5：多源异构生态环境地球化学大数据挖掘。

方向6：土壤碳源汇变化机制及驱动因素。

**二、申请条件**

1. 申请者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中级职称以下申请者须有相关领域两位高级及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信。项目申请者必须为该项目实际主持人，同一项目负责人限申报一个项目。
2. 应以所在工作单位为项目申报依托单位，不接受个人申请。
3. 申请书内容不得涉密，保密审查工作应由申请人所在单位自行负责。

**三、申请程序**

1、开放基金课题执行期为1年（2023年12月至2024年11月）。资助经费3-5万元/项。

2、根据申报指南，如实填写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格式见附件）。填写后，申请者及项目主要成员需在申请书上签名。纸质申请书应加盖所在单位公章。

3、申请人须在受理截止日期前报送电子版和纸质申请书原件（一式三份）。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应一致。

4、根据“自由申请、专家评审、择优资助”的原则，实验室将组织相关领域专家对开放基金课题申请书进行评审，确定受资助的开放基金课题，与申请人所在单位签订科研合同后执行。

5、开放基金课题申请受理截止日期为2023年11月28日。

**四、注意事项**

1、开放基金课题研究期间，申请人至少发表1篇SCI检索论文；研究期满，申请人应在1个月内提交《开放基金课题结题报告》、已发表学术论文及相关证明材料，并通过专家评审。

2、开放基金课题资助的研究成果应为申请人与实验室共享，并共同署名，发表的相关论文必须标注“中国地质科学院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勘查研究所，中国地质调查局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评价研究中心，河北廊坊，065000（英文为：Research Center of Geochemical Survey and Assessment on Land Quality, Institute of Geophysical and Geochemical Exploration, Chinese Academy of Geological Sciences, Langfang, Hebei, 065000, China）”和“中国地质科学院地球物理地球化学勘查研究所，中国地质调查局地球表层碳-汞地球化学循环重点实验室，河北廊坊，065000（英文为：Key Laboratory of Geochemical Cycling of Carbon and Mercury in the Earth’s Critical Zone, Institute of Geophysical and Geochemical Exploration, Chinese Academy of Geological Sciences, Langfang, Hebei, 065000, China）”；同时注明“中央级公益性科研院所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NO. \*\*\*\*\*\*）（英文为：This work was supported by National Nonprofit Institute Research Grant（NO. \*\*\*\*\*\*））”。

4、为加强学术交流，实验室每年将举办一次开放课题基金及相关领域学术交流会，获资助课题负责人有义务参加实验室组织的上述学术交流活动。

5、本指南最终解释权归中国地质调查局土地质量地球化学调查评价研究中心和中国地质调查局地球表层碳-汞地球化学循环重点实验室。

**五、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河北省廊坊市广阳区金光道84号

邮编：065000

联系人：刘子嘉

电话：0316-2267632，17076615537

邮箱：liuzijia@mail.cgs.gov.cn